

富民县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FUMIN XIAN SHENJIJU**

**SHENJI JIEGUO GONGGAO**

2024年第6号（总第212号）

富民县审计局办公室

（2024第6号）（总第212号） 目 录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公告）

·1·中国共产党富民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2023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及决算草案编制情况审计结果公告

主办单位：富民县审计局

通讯地址：富民县黎昌路

邮政编码：650400

电话号码：0871-68811066

中国共产党富民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2023年度预算执行

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及决算草案编制情况

审计结果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富民县审计局于2024年4月7日至5月11日，对中国共产党富民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县委统战部）2023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及决算草案编制情况进行了审计。

一、基本情况及评价意见

县委统战部是中共富民县委主管统一战线的工作部门，内设5个职能部门，属于县级财政一级预算单位，统一领导富民县民族宗教事务局（以下简称：县民宗局），县民宗局所属事业单位1个，核定行政编制7名，事业编制4名。2023年末实有人员15人，其中：行政人员7人，工勤人员2人，事业人员4人，劳务派遣2人；实有车辆1辆。县财政下达县委统战部2023年度预算总额为262.72万元，其中：年初批复预算230.09万元，追加调整预算32.63万元。决算报表反映，2023年部门总收入262.72万元，总支出302.7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64.2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4.28万元。2023年度报表反映，县委统战部期末资产合计29.25万元、负债合计1.19万元、净资产合计28.06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2023年县委统战部结合部门职能职责和主要工作编列预算，按决算编报的规定编制本级决算，决算数据与本年度的会计报表数据一致，各类决算报表的收支数额真实、准确，规范了预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建立了内控制度；按要求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项目基本实现预期目标。但审计发现，县委统战部在预算编制和执行方面：存在多报销差旅费、印刷服务未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非税收入和以前年度结余资金未上缴财政的问题；在部门参与分配转移支付资金方面：存在项目监督管理不力的问题；在内控制度建设及执行方面：存在财务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多报销差旅费90元；

（二）印刷服务未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

（三）非税收入1,131.14元未上缴财政；

（四）以前年度结余资金56,112.4元未上缴财政；

（五）项目监督管理不力；

（六）财务管理不规范。

三、审计处理处罚情况及建议

（一）审计处理处罚情况

1.多报销差旅费90元的问题。责令县委统战部追回多报销差旅费90元并作收缴省级财政处理。

2.印刷服务未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的问题。县委统战部应严格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今后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3.非税收入1,131.14元未上缴财政的问题。审计期间，县委统战部已将非税收入1,131.14元上缴县财政进行整改。

4.以前年度结余资金56,112.4元未上缴财政的问题。审计期间，县委统战部已将结余资金56,112.4元上缴县财政进行整改。

5.项目监督管理不力的问题。县委统战部应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充分发挥向上级争取的资金效益，今后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6.财务管理不规范的问题。审计期间，县委统战部已按要求重新对2023年费用报销单据进行审核补签，县委统战部应严格审核费用报销单据、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有关规定规范会计核算，今后杜绝今后再次发生。

（二）审计建议

1.建议县委统战部应加强财务管理，严格遵守国家会计法规及核算制度，规范会计核算、费用支出审批手续。

2.建议县委统战部应加强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效益。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多报销差旅费90元，于2024年7月26日上缴省财政厅；

（二）县委统战部在职工会议上集中传达学习政府采购相关制度文件，并对相关人员谈话；

（三）非税收入1131.14元，于2024年5月27日上缴县财政；

（四）以前年度结余资金56112.4元，于2024年4月28日上缴县财政；

（五）对项目结算管理存在的漏洞进行补充完善，补全缺少的签章、核定日期；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充分发挥向上级争取的资金效益，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六）按要求对2023年费用报销单据进行审核补签；修改完善财务制度，严格审核费用报销单据，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核算制度有关规定规范会计核算，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